

受让申请书

(公共资源转让类)

受让标的名称：鹤山市 47 个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权指标

项目编号：CQ2026101200012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制（2025 年版）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沙河西路 3185 号

南山智谷产业园 A 座 2001 (18-20 层)

网址：<http://www.sotcbb.com>

竞价人（单位）基本情况及申请承诺函

竞价人（单位）						
法人、非法人组织、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电话	
自然人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护照	证件号码		电话	
受让报价		不低于转让底价。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

我方现申请意向受让鹤山市应急管理局挂牌转让的鹤山市 47 个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权指标（其中 1 个）。作为意向受让方，现对我方本次产权交易有关事项知悉并确认如下：

一、我方承诺符合转让信息公告中关于竞得人（单位）（即受让方）资格条件的要求；承诺已充分知晓、理解并接受转让信息公告所载的交易条件及相关披露的事项，已充分了解转让标的状况、转让材料及相关约定，自愿接受转让标的的全部现状，在完成意向登记后，不以不了解标的情况或标的有瑕疵为由撤销受让申请、退还标的、拒接签署《成交确认书》等成交文件或拒付交易价款；知悉并承诺在成为受让方后按照转让信息公告履行受让方义务。

二、本次受让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交易资金来源合法，所提交材料及受让申请中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有效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已知悉并承诺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产权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贵所相关交易规则，并按规定履行义务。

四、我方知悉对于本次转让标的的相关材料、信息及其商业机密负有保密责任，不对任何第三方公开。

五、我方承诺以不低于转让底价参与后续交易活动。

六、我方承诺被确认为受让方后，按信息公告要求与转让方签订《成交确认书》。

七、我方承诺被确认为受让方后，在《收费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按以下标准向深圳联交所交纳交易服务费：按成交价的 1.5%收取。鉴于深圳联交所已完成咨询、意向登记、资格初审、组织交易等工作，我方不因与转让方任何争议或合同解除终止等任何原因拒绝交纳或主张退还交易服务费用。

八、我方若未按照交易规则及《收费通知书》等文件规定支付相关服务费用，我方同意深圳联交所优先以交易保证金抵扣相关服务费用，相关服务费用不足部分，我方仍负有清偿责任，并对由此可能导致的交易价款不足部分承担补足责任。

九、我方同意深圳联交所实行交易资金统一进场结算制度，并按公告约定将交易价款交付深圳联交所指定结算账户。

十、我方已充分了解并接受信息发布（即公告）的全部内容和要求，已认真考虑了行业、市场、政策以及其他不可预计的项风险因素，愿意承担可能存在的一切交易风险。

十一、如发生《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国有产权转让交易保证金操作细则》第十四条、或我方违违反转让信息公告约定的保证金保证内容的，我方承诺以保证金作为对深圳联交所、转让方的赔偿金。保证金金额不足以弥补上述损失的，利益受损方可以向我方进行追究。

十二、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同意因本次交易产生的与深圳联交所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线上办理报名要求：

- 意向受让方报名网址：<https://zccz.szggzy.com/>，注册交易平台会员（已注册会员无需重复注册）。
- 意向受让方在 zccz.szggzy.com（产权交易系统）上选择对应的项目，并根据要求填写报名资料进行线上报名，若项目涉及上传附件要求的，应将资料签章后的扫描件上传至交易系统。
- 纸质资料应在业务人员规定的期限内邮寄至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沙河西路 3185 号南山智谷产业园 A 座 2001（18-20 层）或交至广东省鹤山市沙坪街道人民路 35 号 4 号楼一层鹤山市办事处。未在规定期限内邮寄纸质资料或经业务人员核实，纸质资料原件内容与上传的扫描件内容不符，联交所有权视具体情况采取不予退还保证金、取消报名资格或成交资格等措施。

竞价人（单位）（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